

法院公告

赵美玲:

本院受理原告乌审旗蒙商村镇银行有限公司诉高保在、徐虹、张有俊、朱万环、赵美玲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廉政监督卡、开庭传票、(2023)内0826民初2981号民事裁定书(简易程序转普通程序)。自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并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上午10时15分(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杭锦旗后旗区人民法院第十二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此案,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巴彦淖尔市杭锦旗后旗区人民法院 2023年10月17日

赵美玲:

本院受理原告乌审旗蒙商村镇银行有限公司诉张有俊、朱万环、高保在、徐虹、赵美玲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廉政监督卡、开庭传票、(2023)内0826民初2980号民事裁定书(简易程序转普通程序)。自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并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上午10时(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杭锦旗后旗区人民法院第十二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此案,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巴彦淖尔市杭锦旗后旗区人民法院 2023年10月17日

赵美玲:

本院受理原告乌审旗蒙商村镇银行有限公司诉赵美玲、张有俊、朱万环、高保在、徐虹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廉政监督卡、开庭传票、(2023)内0826民初2978号民事裁定书(简易程序转普通程序)。自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并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上午9时30分(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杭锦旗后旗区人民法院第十二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此案,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巴彦淖尔市杭锦旗后旗区人民法院 2023年10月17日

韩林峰:

本院受理原告杭锦旗后旗河套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诉被告韩林峰、内蒙古广发源汽贸有限公司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内0826民初2259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巴彦淖尔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巴彦淖尔市杭锦旗后旗区人民法院 2023年10月17日

齐云楠、许香莲:

本院受理原告于文峰诉被告齐云楠、许香莲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当事人权利义务通知书、告知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开庭传票。自发出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并于答辩期、举证期满后第3日上午8时30分(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七审判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通辽市科尔沁区人民法院 2023年10月17日

郝小忠、惠婷:

本院受理原告巴彦淖尔河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诉郝小忠、惠婷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告知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和30日内,并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上午10时(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狼山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巴彦淖尔市临河区区人民法院 2023年10月17日

王晓光、藺海霞:

本院受理原告巴彦淖尔河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诉王晓光、藺海霞金融借

款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告知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和30日内,并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上午10时(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狼山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巴彦淖尔市临河区区人民法院 2023年10月17日 张鹏、张翼、鄂尔多斯市东胜区鑫源煤炭有限责任公司、王丽:

本院在执行赵国洲与张鹏、张翼、鄂尔多斯市东胜区鑫源煤炭有限责任公司、王丽民间借贷纠纷一案中,高文梅对本院的执行行为提出书面异议。本案现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23)内0602执异458号执行裁定书(裁定内容为:驳回异议人高文梅的请求)、执行异议复议申请书[请求内容:一、请求依法撤销东胜区人民法院做出的(2023)内0602执异458号执行裁定书;二、依法支持申请人的异议请求]。限你们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到本院二楼二号窗口领取执行裁定书、复议申请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裁定,可以自裁定书送达之日起10日内向鄂尔多斯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复议。

鄂尔多斯市东胜区人民法院 2023年10月17日

分类信息

公告

蔡首旭:

2013年7月2日鄂尔多斯市万宇达电力安装有限责任公司与鄂尔多斯市康巴什新区基本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现职能并入鄂尔多斯市康巴什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签订了《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由该公司承包康巴什三中中低压配电工程。工程竣工后按约定需经审计审核确定工程价款。我方催该公司提供结算资料但其不配合提供,致项目未办理结算。现该公司已注销,贵方为该公司注销前的股东。

望贵方在本公告见报日起15日内向我方提供合法有效的结算资料,配合审计部门出具审计结果。未按时提供我方将按现有资料和现状对工程造价进行审计或鉴定,该结果将作为工程结算的最终结果。

特此公告

鄂尔多斯市康巴什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3年10月17日

债权转让公告

尚强与李惠于2023年9月10日签订了《债权转让协议》,根据《债权转让协议》约定,尚强将对常文武、杜丽、王强、闫先锁、孔庆喜、王俊峰、杜军、杜霖、姬建国享有的由伊金霍洛旗人民法院作出的(2018)内0627民初2602号《民事判决书》项下债权总额为12583279.48元的债权及基于债权产生的一切权利整体转让至李惠。

尚强、李惠现以公告方式通知债务人、担保人该等债权转让的事实。自公告之日起,请常文武、杜丽、王强、闫先锁、孔庆喜、王俊峰、杜军、杜霖、姬建国立即向李惠履行相应合同约定的还

本付息义务及承担相应的担保责任。

通知人:尚强 李惠 2023年10月17日

注销公告

内蒙古汇新汽车保险销售有限公司临河分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50802MA0N3BMP9J,股东决定于2023年7月11日解散公司,并于同日成立清算组,请债权人于本公告发布之日起45日内向本公司清算组申报债权。

内蒙古汇新汽车保险销售有限公司 临河分公司 2023年10月17日

公告

内蒙古麦欣传媒科技有限公司、内蒙古蒙卿商贸有限公司:

本院受理贾富伟与你单位劳动报酬、赔偿金、社会保险纠纷一案,现已审理终结。限你单位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新劳动仲裁[2022]第712号判决书;本院受理范启与你单位劳动报酬、赔偿金、社会保险纠纷一案,现已审理终结。限你单位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新劳动仲裁[2023]第471号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裁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呼和浩特市新城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逾期不起诉,本裁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呼和浩特市新城区劳动争议仲裁院 2023年10月17日

解除劳动合同公告

其勒木格(身份证号152530198906120022),因未履行请假手续,已连续不在岗(旷工)30天以上,依据公司规章制度及《劳动合同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我公司以“严重违反公司规章制度”决定依法与您解除劳动合同。现通知您,劳动合同于2023年9月30日正式解除。自2023年8月23日之后多次电话及EMS快递与您联系未果。现通过公告方式予以送达。请您自本公告刊登之日起30日内到公司办理相关手续。逾期,后果自负。自发出公告之日起,经过三十日,即视为送达。

特此公告。

内蒙古方鼎金荣企业服务有限公司 2023年10月12日

遗失声明

王来官,身份证号:150123195712083613 房本丢失,王来官单独所有人,不动产权第0001117号,房屋面积:138.47平方米,房屋坐落在:呼和浩特市和林格尔县舍必崖乡迭力素行政村三队59户,声明作废。

本人王海军遗失呼和浩特市万达广场商业管理有限公司出具的半个栗子店收款收据,开票日期2021年10月19日,收据号CB20211019079209,金额2000元,声明作废。

账户名称:呼和浩特市赛罕区蕙舞艺术教育咨询中心,账号:05520301040004353,因不慎将开户许可证和存款人密码及财务章遗失,特此声明。

内蒙古丰玺建筑装饰设计有限公司遗失开户许可证和存款人查询密码纸,核准号J1910014283002,账号047101012000041636,开

行:鄂尔多斯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分行,声明作废。

奈曼旗初杰清丢失土地产权证书一本,土地坐落于奈曼旗大沁池拉镇北郊街中段南侧,土地证号:12371号,土地面积:216.00平方米,特此声明。

将鄂尔多斯市大中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于2022年5月31日给王慧开具的维邦悦金府4号楼3单元306室的房款收据(金额:490000元、编号:0223238)遗失,声明作废。

刘晓波不慎将内蒙古自治区人民法院诉讼费专用票据第三联丢失,票据号码:0037684734,声明作废。

赵立军不慎将内蒙古自治区人民法院诉讼费专用票据第三联丢失,票据号码:0037684726,声明作废。

马雨馨《出生医学证明》,性别:女,出生日期:2014年5月8日10时30分,生于乌兰察布市商都县医院,母亲:张俊俊,父亲:马强,出生证编号:O150089418,声明作废。

谭利加遗失玉泉区石羊桥南路万锦·枫泽湾20号楼1单元20层2007号公租房租赁合同,合同编号GYQ20202314号,声明作废。

本人成智星、韩惠霞,购买左右城3号地东北角项目5-6号楼3单元2002室,由于疏忽不慎将呼和浩特左右城收据丢失,收据编号:2334528,收据金额80万元整,特此声明。

内蒙古兴优建筑劳务有限公司,公章丢失,印章编号:1502010017766,声明作废。

包头市速达家电有限公司,公章丢失,印章编号:1502040021359,声明作废。

呼和浩特市红斌医药有限公司遗失食品经营许可证副本,编号:JY11501040601227,声明作废。

2023年10月17日

债权转让通知暨债务催收联合公告

石迷全于2023年9月13日与内蒙古森云煤炭运销有限公司签订《债权转让协议》,根据有关法律规定,现将石迷全受让于鄂尔多斯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2笔债权及对应的权益依法转让给内蒙古森云煤炭运销有限公司(详见《债权明细表》)。上述债权所对应的主合同及担保合同项下的全部权利以及基于债权产生的一切权利已转让给内蒙古森云煤炭运销有限公司。石迷全、内蒙古森云煤炭运销有限公司联合公告通知债务人及担保人上述债权转让事实。

自公告之日起,请上述债权的债务人及相应的担保人立即向内蒙古森云煤炭运销有限公司履行相应合同约定的还本付息义务及相应的担保责任(若债务人、担保人因各种原因更名、改制、歇业、吊销营业执照或丧失民事主体资格的,请相关承债主体代为履行义务或履行清算责任)。

石迷全 内蒙古森云煤炭运销有限公司 2023年10月17日

《债权明细表》

Table with 6 columns: 序号, 借款人, 结欠本金(元), 结欠利息(元), 债权合计(元), 担保人信息

债权转让通知暨债务催收联合公告

鄂尔多斯市金鑫达有限公司于2023年9月13日与内蒙古森云煤炭运销有限公司签订《债权转让协议》,根据有关法律规定,现将鄂尔多斯市金鑫达有限公司受让于鄂尔多斯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2笔债权及对应的权益依法转让给内蒙古森云煤炭运销有限公司(详见《债权明细表》)。上述债权所对应的主合同及担保合同项下的全部权利以及基于债权产生的一切权利已转让给内蒙古森云煤炭运销有限公司。鄂尔多斯市金鑫达有限公司、内蒙古森云煤炭运销有限公司联合公告通知债务人及担保人上述债权

转让事实。自公告之日起,请上述债权的债务人及相应的担保人立即向内蒙古森云煤炭运销有限公司履行相应合同约定的还本付息义务及相应的担保责任(若债务人、担保人因各种原因更名、改制、歇业、吊销营业执照或丧失民事主体资格的,请相关承债主体代为履行义务或履行清算责任)。

鄂尔多斯市金鑫达有限公司 内蒙古森云煤炭运销有限公司 2023年9月17日

《债权明细表》

Table with 6 columns: 序号, 借款人, 结欠本金(元), 结欠利息(元), 债权合计(元), 担保人信息